附件1

百色市科技创新支撑产业高质量发展

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18—2020年）

(2019年1月17日政府常务会后修改稿)

为贯彻落实《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西科技创新支撑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年）的通知》（桂政发〔2018〕51号）和《中共百色市委员会、百色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决定》（百发〔2018〕11号）精神，进一步推动技术、人才、成果等创新要素向产业汇聚，促进创新链和产业链紧密衔接，通过科技创新支撑产业高质量发展，打造产业发展新模式，培育经济发展新动力，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基础现状

十八大以来，我市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坚持以科技创新为核心带动全面创新，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发明专利申请量等指标实现倍增，在工业、农业、社会发展领域取得一批创新成果，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51.65%，科技创新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作用明显增强，但我市科技创新底子薄、基础弱、水平低，还存在产业科技水平不高、企业创新能力不强、成果转化应用滞后等问题。当前，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必须解决高质量发展的瓶颈制约，狠抓产业技术攻关，加快创建一批科技创新平台基地，集中创新资源、集聚创新力量，构建产业竞争新优势,有力支撑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

二、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是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的战略支撑”理念，围绕制约我市产业高质量发展的瓶颈和短板，以强化产业科技创新为主线，坚持产业技术攻关，打造创新平台载体，引育创新人才团队，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引领我市产业发展不断迈向价值链的中高端，全面推进创新型百色建设。

三、工作目标

围绕创新型百色建设的目标任务，着力实施“11155”科技创新工程（即：突破10项重大技术、创建10个国家级创新平台、引育10个高层次创新人才和团队、保有50家高新技术企业、转化50项科技成果），使全市科技创新能力显著提升，成为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核心支撑，力争到2020年，全市综合科技创新水平在全区排名前移2—3位，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55%。

**（一）突破10项重大技术。**围绕我市具有产业基础的机械、高端铝、电子信息、节能环保、新材料、大健康、特色优势农业等七大领域，集中力量开展技术攻关，突破10项关键性重大技术。

**（二）创建10个国家级创新平台。**在巩固提升现有国家级创新平台和载体的基础上，重点创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众创空间、星创天地等国家级创新平台10个。

**（三）引育10个高层次创新人才和团队。**在巩固提升现有高层次创新人才和团队的基础上，新增引进培育10个各类高层次创新人才和团队，主要包括：两院院士、长江学者、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千人计划”、“万人计划”、中科院“百人计划”、国家百千万工程人选、国家中青年科技创新领军人才、科技创新创业人才以及重点领域创新团队等。

**（四）保有50家高新技术企业。**发展壮大一批竞争力强的高新技术企业，催生一批创新能力强、发展潜力大的科技型中小企业，到2020年，高新技术企业保有量达50家。

**（五）转化50项科技成果。**组织高校、科研院所、企业加强产学研深度合作，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到2020年，转化科技成果50项以上，不断提高科技进步对经济增长的贡献度。

四、主要任务

**（一）组织重大技术攻关，解决产业技术瓶颈。**

围绕我市具有产业基础的机械、中高端铝、电子信息、节能环保、新材料、大健康、特色优势农业等七大领域，集中力量开展工程机械智能化与数字化技术攻关，加快信息技术与制造技术深入融合；开展高品质铝合金大规格铸锭制备及产业化技术、开发低品位铝土矿技术攻关，促进铝产业升级，助推“铝二次创业”发展；开展信息安全管控平台技术攻关，推进“大数据”产业，打造“互联网+智慧城市”；开展有机固体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技术攻关，重点支持铝工业企业开展电解铝碳渣、铝灰、废槽衬的无害化处理和循环利用，针对我市赤泥含碱量高，铁、镓等有价金属富集特点，开展低成本赤泥脱碱、赤泥铁精矿深度还原再选铁和强磁选以及回收多种有价组分，推进赤泥综合利用，提高铝工业资源利用率，改善铝工业区生态环境，提高清洁生产水平，带动生态环保产业技术提升；开展金属基新材料技术攻关，破解产业转型瓶颈制约问题；开展中药民族药产业现代化技术、特色药用植物种植关键技术攻关，带动大健康产业技术提升，打造南方民族药基地；开展百色山茶油标准制订及新产品研发技术、百色芒果标准制订及应用等技术攻关,大力发展农产品加工业，提升现代特色农业产业品种品质，打造新兴农业产业。〔牵头单位：市科知局；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委、铝办、农业局、卫生计生委、百色高新区管委会，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二）加快创新平台建设，拓宽产业发展空间。**

**1．加快建设充满活力的创新示范区。**支持百色高新区与各类工业园区联动发展，建设创新型特色园区，争创国家级高新区，充分发挥高新区在科技创新支撑引领经济发展中的重要作用。支持高新区加快建设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创新创业孵化平台等，通过自主发展和产业招商，培育一批行业龙头企业，加快形成要素激发企业、企业带动产业、产业支撑园区、园区支撑区域经济的创新发展模式。支持各县（市、区）组织申报创建自治区农业科技园区，加快推进园区建设提质增效。〔牵头单位：百色高新区管委会；配合单位：市科知局、农业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加快建设创新创业服务载体。**加快培育建设国家和自治区级铝产业技术研发创新平台，支持组建百色百矿集团产业技术研究院。积极发展众创、众包、众扶、众筹等新模式，构建一批低成本、便利化、专业化、全要素、开放式众创空间，建立完善“创业苗圃—孵化器—加速器”的创业孵化链，争创更多国家级、自治区级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星创天地等创新创业服务示范基地。组织举办百色创新创业大赛并参加国赛区赛和创新创业路演等活动，激励带动更多创新主体投身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牵头单位：市科知局；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3．加快建设高水平的科技创新基地。**择优遴选和支持建设一批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通过加快引进和培养高层次人才、改善创新环境和条件、促进科研成果转化与应用，提升我市现有科技创新基地水平。加大力度引进具有独立法人的国家级、自治区级科研院所或研发平台分支机构，优先支持建设科技创新基地。〔牵头单位：市科知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委、卫生计生委、国资委按职能分别负责；配合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4．加快建设以企业为主体的协同创新平台。**鼓励企业建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研发机构，联合高校和科研院所建设一批产学研合作协同创新平台，在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标准制定、成果转化等方面开展广泛合作，带领中小企业和科研院所形成创新集群。推动国有工业企业率先建设高水平研发机构，加大科技创新投入，开展关键核心技术研发。〔牵头单位：市科知局；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委、国资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三）着力引育高端人才，提升产业技术水平。**

**1．着力引进高端创新型人才和团队。**坚持“不求所有、但求所用”的人才引进导向，遴选优秀企业和高校、科研院所高标准建设广西院士工作站，柔性引进院士及其创新团队来百色聚集。完善百色市高层次人才“一站式”服务平台，加强对引进人才和团队的服务保障工作，努力解决引进人才的后顾之忧，高校、科研院所、企业等用人主体单位要充分下放科研自主权，积极探索实行年薪制、协议工资制、项目工资制等薪酬制度，进一步提高创新型人才的工资待遇。〔牵头单位：市科知局；配合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教育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着力培育本土创新型人才和团队。**坚持引进与培养相结合，加大本土创新型人才培养力度，积极参加实施广西青年创新创业人才培养计划，依托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院士工作站等科研平台基地和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工作站、创新实践基地等平台载体，培养一批具有较强开拓创新能力的学科带头人和中青年学术骨干。〔牵头单位：市科知局；配合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教育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四）做大做强科技企业，提高产业发展效益。**

**1．大力扶持高新技术企业发展。**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倍增计划，建立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后备库，对新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给予奖励性补助。依托高新区、科技企业孵化器等平台载体，着力引进一批科技含量高的高新技术企业和产业项目，培育高新技术产业链，带动吸引上下游企业聚集，对市外已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迁移到我市落户的，给予享受有关优惠政策。〔牵头单位：市科知局；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财政局、工业和信息化委、国资委，国家税务总局百色市税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大力培育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完善科技型中小企业培育机制，加速推动科技型中小企业数量扩张，做大高新技术企业后备库。实施“瞪羚企业”培育计划，重点遴选一批创新能力强、成长速度快的“瞪羚企业”，扶持开展产学研合作、新产品开发、科技成果转化等创新活动。〔牵头单位：市科知局；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财政局、工业和信息化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3．大力培养企业技术领军人才。**采取高校、科研院所与企业双向互动派遣形式，高校、科研院所向企业派驻科研骨干，推动科技成果进入企业；企业向高校、科研院所派驻技术人员，推动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联合培养人才，共建各类研发载体，开展科研项目合作。〔牵头单位：市科知局；配合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委、教育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五）加速科技成果转化，推动产业转型升级。**

**1．加速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平台建设。**深入推进我市“蓝火计划”实施，提升百色市科技成果交易服务中心服务能力，加强与教育部全国高校产学研合作公共服务网络平台“中国技术供需在线”的联系对接，充分集聚成果、资金、人才、服务、政策等创新要素，开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技术交易活动，使其发展成为具备成果信息采集、集中发布、对接交易、路演展示、科技金融、科技服务等功能的实体性技术交易市场。〔牵头单位：市科知局；配合单位：百色高新区管委会，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加速科技成果转化及产业化应用。**编制发布企业技术需求目录和高校、科研院所可供转化的科技成果目录，建立需求对接机制，加强技术供需对接。鼓励企业购买科技成果并转化应用，由财政科技计划按技术交易额一定比例给予补助。促进大型科研仪器设施共享使用，鼓励科研院所采用市场化方式为企业提供检测、测试、标准查询、技术咨询等服务。支持和鼓励军民两用技术互融互通和成果转化运用。〔牵头单位：市科知局；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财政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3．加速健全完善科技成果转化机制。**认真贯彻执行《广西壮族自治区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条例》，鼓励高校、科研院所科技成果转化自主权，转化收益全部留归单位支配，纳入预算管理，不上缴国库，对完成、转化职务科技成果作出重要贡献的人员予以奖励。建立科技成果转化报告制度，科研成果完成单位定期报告年度成果转移转化情况、收益分配情况等，科技主管部门对科研单位的科研成果转化水平进行有效评估，并作为申报科技成果后补助、科技项目支持的重要依据。〔牵头单位：市科知局；配合单位：市财政局、教育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落实目标任务。**

市成立科技领导小组，由市政府主要领导担任组长，分管领导担任副组长，市直各有关部门主要领导为成员，统筹协调全市科技创新工作，统筹推进三年行动实施方案的组织落实。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科知局，由市科知局主要领导担任办公室主任。领导小组办公室具体负责对“11155”科技创新工程管理，每年向市委、市人民政府汇总上报各项工作进展情况。各县（市、区）、市直有关部门要建立相应的领导组织机构，加强工作统筹安排，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工作方案，细化目标任务，确保落实到位。〔牵头单位：市科知局；配合单位：市直各相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二）部门紧密联动，合力推进实施。**

市直各行业主管部门要精准提出行业发展的科技需求，配合科技部门梳理凝练出行业发展急需的关键技术和共性技术，科技部门要综合推进行业领域的科技发展，共同协调谋划和组织实施重大科技项目及工程，使科技创新为行业领域发展提供动力。充分调动和激发科技界、产业界、企业界等的积极性，最大限度地凝聚共识，广泛动员各方力量，共同推动形成科技创新项目实施、平台建设、人才集聚的合力。〔牵头单位：市科知局；配合单位：市直各相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三）拓展融资渠道，加大科技投入。**

全市各级财政要将科技支出作为预算保障的重点，财政科技支出必须稳定增长，重点投入到应用研究、技术研究与开发以及应用基础研究等领域，将市县财政对研发经费的投入和科技项目申报主体的研发经费投入作为各创新平台、科技项目评审申报的重要参考。综合运用贷款贴息、风险补偿、创投引导、保费补贴、科技服务补贴等多种方式，建设多元化、多层次、多渠道的科技投融资体系，探索孵化器种子资金与社会资本合作建立科技创投基金模式，推动资源向优质企业和行业集中，逐步形成政府引导、市场主导的科技资源配置模式。〔牵头单位：市财政局；配合单位：市科知局、金融办，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四）深化体制改革，释放创新活力。**

积极推进科技经费管理改革，加快建立科研项目资金协调、评估、监管机制，减少科技项目重复、分散、封闭、低效和资源配置“碎片化”现象。支持市外单位与百色签订战略合作协议，鼓励市外单位牵头或参与申报财政科技项目。深入推进科技创新领域“简政放权”改革，加快出台科研项目评审、科技人才评价、科研机构评估、科研绩效提升、科研诚信建设等改革措施，在项目管理、经费使用等方面赋予创新主体更大的自主权，探索试行“以赛代评”、“以投代评”的项目机制，充分释放创新活力和动力。〔牵头单位：市科知局；配合单位：市财政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编办，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五）完善机构建设，发挥科研作用。**

充分发挥科研院所的科研积极性，鼓励和支持其牵头或参与重大关键技术研发、行业共性技术开发、重大创新平台建设。积极探索组建百色产业技术研究院。加快制定出台新型研发机构管理办法，完善新型研发机构组建、运行、创新投入、人才引进等配套支持措施，引导和推动全市各级人民政府、企业与市内外高校、科研院所、企业和社会团体共建新型研发机构。〔牵头单位：市科知局；配合单位：市财政局、编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六）扩大开放合作，深化科技交流。**

积极推进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建立紧密合作关系，促进产学研深度融合。推进深圳百色签署科技合作协议，对接粤港澳大湾区科技创新资源。大力实施科技招才引智行动，围绕电子信息、互联网、智能制造、新材料、大健康等重点领域，开展不同层次、不同类别的科技引进专题活动，吸引北京、上海、广东等科技资源密集地区的创新平台、科技项目和科技人才团队来百色落户。〔牵头单位：市科知局；配合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投资促进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七）强化检查督查，严格目标考核。**

将科技创新支撑产业发展相关指标考核纳入各县（市、区）、市直各有关部门的综合绩效考评体系，确保聚焦政策和资源，全力加快推动科技创新支撑产业高质量发展。建立健全科技创新动态监测、评估、督查机制，对各县（市、区）和有关单位在科技项目、研发平台、人才培育、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成果转化等方面的政策落实情况定期督查、定期通报，适时开展评估总结，褒奖先进，对推进工作力度大、进步显著的予以通报表扬，对推进不力、推诿拖拉的予以通报批评，未完成年度重点考核任务且排名靠后的县（市、区）和市直有关部门由市领导约谈，并责令限期整改。〔牵头单位：市科知局、绩效办；配合单位：市统计局，市政府督查室，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八）加强舆论宣传，营造创新氛围。**

全市各级各部门要强化舆论引导，培育尊重知识、崇尚创造、追求卓越的创新文化，大力营造勇于探索、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创新氛围。要不断加强对科技创新政策的宣传培训和普及，促进各类创新创业要素对接。以企业、高校、科研院所等广大科技人员和大学生等为对象，组织各种层次的讲习培训活动，加大力度培训科技工作者、创新创业者，进一步激发全社会创新创业热情。〔牵头单位：市科知局；配合单位：市文新广电局、科协，百色广播电视台、右江日报社，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附件：1．突破10项重大技术计划

2．创建10个国家级创新平台计划

3．引育10个高层次创新人才和团队计划

4．保有50家高新技术企业三年行动工作方案

5．转化50项科技成果三年行动工作方案

附件1

突破10项重大技术计划

|  |  |  |
| --- | --- | --- |
| **序号** | **攻关技术名称** | **所属领域** |
| 1 | 工程机械智能化与数字化技术 | 机械 |
| 2 | 高品质铝合金大规格铸锭制备及产业化技术 | 中高端铝 |
| 3 | 开发低品位铝土矿技术 | 中高端铝 |
| 4 | 信息安全管控平台技术 | 电子信息 |
| 5 | 有机固体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技术 | 节能环保 |
| 6 | 金属基新材料技术 | 新材料 |
| 7 | 中药民族药产业现代化技术 | 大健康 |
| 8 | 特色药用植物种植关键技术 | 大健康 |
| 9 | 百色山茶油标准制订及新产品研发技术 | 特色优势农业 |
| 10 | 百色芒果标准制订及应用技术 | 特色优势农业 |

附件2

创建10个国家级创新平台计划

| **序号** | **创新平台类别** | **数量（个）** | **主要创建内容** | **牵头部门** | **主要配合部门、单位** |
| --- | --- | --- | --- | --- | --- |
| 1 | 国家级高新区 | 1 | 百色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 百色高新区管委会 | 市科知局 |
| 2 | 国家级众创空间 | 1 | 重点围绕特色优势产业，推动自治区众创空间创建国家级众创空间 | 市科知局 | 百色高新区管委会 |
| 3 | 国家级星创天地 | 8 | 重点围绕特色种植、特色养殖、农产品加工、农村电商等领域建设国家级星创天地 | 市科知局 | 各县（市、区）科技局 |
|  | 合 计 | 10 |  |  |  |

附件3

引育10个高层次创新人才和团队计划

| **序号** | **领域名称** | **人才和团队数量（个）** | **依托单位** |
| --- | --- | --- | --- |
| 1 | 机械领域 | 1 | 相关重点企业 |
| 2 | 中高端铝领域 | 2 | 相关重点企业 |
| 3 | 电子信息领域 | 1 | 相关重点企业、单位 |
| 4 | 节能环保领域 | 1 | 相关重点企业 |
| 5 | 新材料领域 | 1 | 百色高新区,相关重点企业 |
| 6 | 大健康领域 | 2 | 相关重点企业，右江民族医学院等 |
| 7 | 特色优势农业领域 | 2 | 百色高新区 |
|  | 合 计 | 10 |  |

附件4

保有50家高新技术企业三年行动工作方案

一、任务目标

高新技术企业是科技创新最活跃的力量，也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载体，高新技术企业数量是反映一个区域科技创新水平的重要指标。为补齐高新技术产业发展“短板”，加强政府引导，整合社会资源，培育、发展、壮大高新技术产业，到2020年实现保有高新技术企业50家。

二、工作措施

**（一）加强政策宣传。**统筹做好宣传发动工作，加强科技政策解读，多形式开展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政策宣讲，突出企业科技活动管理和企业研发费用归集等业务知识培训，提高政策知晓度，激发创新创业热情。

**（二）建立高新技术企业培育体系。**市、县联动，依托高新区、科技企业孵化器等创新服务平台，建立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基地，选择创新基础好、有发展潜力的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培育，为培育企业提供全流程、专业化服务，通过1—2年的努力达到认定标准。

**（三）加强政策激励。**建立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后备库，对新认定企业从百色市技术创新引导专项资金中，按自治区奖励 1:1 的比例给予一次性奖励补助，大幅提高高新技术企业数量规模和质量水平，强化高新技术企业在技术研发、成果转化、人才汇聚、产业升级中的支撑作用。

**（四）强化政策落实。**进一步落实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和企业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降低企业创新成本，形成企业创新发展的激励机制。加大科技型中小企业的培育力度，落实评价扶持政策，壮大科技企业队伍。

**（五）加强创新创业载体建设。**充分利用高新区、工业园区、农业园区等有利条件，发挥行业领军企业、创业投资机构、社会组织等社会力量，积极发展众创、众包、众扶、众筹等新模式，构建一批低成本、便利化、专业化、全要素、开放式众创空间，建立完善“创业苗圃—孵化器—加速器”创业孵化链，争创更多众创空间、星创天地。

**（六）提升平台资源集聚能力。**支持高新区、科技创新小镇等创新创业集聚区的创新发展，加快科技资源集聚，培育一批具有核心关键技术的高新技术产业集群和科技型企业集群，引领全市创新发展。

三、任务分解

**（一）2018年任务。**新增高新技术企业6家，年末实现全市高新技术企业数量达到35家。

**（二）2019年任务。**新增高新技术企业7家，年末实现全市高新技术企业数量达到42家。

**（三）2020年任务。**新增高新技术企业8家，年末实现全市高新技术企业数量达到50家。

附件5

转化50项科技成果三年行动工作方案

一、目标任务

到2020年，组织各县（市、区）实施科技成果转化项目50项，其中，2018年14项，2019年17项，2020年19项。具体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县（市、区） | 2018年 | 2019年 | 2020年 | 小计 |
| 1 | 右江区 | 2项 | 3项 | 5项 | 10项 |
| 2 | 田阳县 | 1项 | 2项 | 2项 | 5项 |
| 3 | 田东县 | 1项 | 1项 | 1项 | 3项 |
| 4 | 平果县 | 2项 | 2项 | 2项 | 6项 |
| 5 | 德保县 | 1项 | 1项 | 1项 | 3项 |
| 6 | 靖西市 | 1项 | 2项 | 2项 | 5项 |
| 7 | 那坡县 | 1项 | 1项 | 1项 | 3项 |
| 8 | 凌云县 | 1项 | 1项 | 1项 | 3项 |
| 9 | 乐业县 | 1项 | 1项 | 1项 | 3项 |
| 10 | 田林县 | 1项 | 1项 | 1项 | 3项 |
| 11 | 隆林县 | 1项 | 1项 | 1项 | 3项 |
| 12 | 西林县 | 1项 | 1项 | 1项 | 3项 |
|  | 合 计 | 14项 | 17项 | 19项 | 50项 |

二、工作措施

**（一）加强科技成果转化政策宣传与落实。**强化科技成果转化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宣传，通过科技大讲堂及专题培训，面向企业及高校、科研院所强化相关政策解读及业务培训，重点开展“三权下放”（下放科技成果的使用权、处置权、收益权）、技术合同税费减免、科技成果转化奖励性后补助等政策的落地执行培训，提升科技成果转化主体用实、用活、用好激励政策的能力，激发全市科技成果转化的热情，营造良好的科技成果转化氛围。

**（二）强化企业科技成果转化主体作用。**鼓励企业根据市场需求和自身发展，牵头承担科技重大专项，自主建立科技成果转化中心和科技成果中试基地、熟化基地，联合共建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等，通过共建研发、技术转让、技术许可、作价投资等形式夯实自身实力和引进外力支持，提升吸纳和应用科技成果的能力。

**（三）深化高校和科研院所科技成果转化机制改革。**鼓励高校、科研院所深化科研体制改革，建立有利于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的机制与模式。支持和鼓励科研人员通过创新创业或到企业挂职、兼职等形式提升科技成果的流动和转化。引导高校、科研院所设立科技成果转化内设机构，健全技术服务网络，定期发布科技成果目录，将科技成果投入市场，让其实现价值。

**（四）强化技术转移服务平台建设。**深入推进我市“蓝火计划”实施，完善建设百色市科技成果交易服务中心，充分集聚成果、资金、人才、服务、政策等创新要素，开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技术交易活动，加强与教育部全国高校产学研合作公共服务网络平台“中国技术供需在线”的联系对接，使其发展成为具备成果信息采集、集中发布、对接交易、路演展示、科技金融、科技服务等功能的实体性技术交易市场。

**（五）强化科技成果转化人才队伍培育建设。**鼓励高校设立技术转移相关学科或专业，与企业、科研院所、科技社团等建立联合培养机制。加强技术转移人才队伍建设，畅通职业发展和职称晋升通道。支持和鼓励高校、科研院所设置专职从事技术转移工作的创新型岗位，绩效工资分配向作出突出贡献的技术转移人员倾斜。鼓励退休专业技术人员从事技术转移服务。

**（六）强化科技成果转化绩效考核和监督评估。**市对各县（市、区）进行科技成果转化绩效考核，组织广西科技成果转化大行动认定项目的实施效果评估，对实施2年以上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进行评估，督促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实施主体加快成果转化应用。建立和完善技术转移示范机构的考核评价机制，对承担技术转移和科技成果转化任务的单位建立信用管理制度。